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6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

會議地點：國文學系會議室（勤大樓 7 樓）

主 席：陳院長登武

出席人員：廖副院長柏森、國文學系許主任俊雅、顏委員瑞芳、高委員秋鳳、鍾委員宗憲、英語學系陳主任浩然、歷史學系陳主任惠芬、劉委員文彬、地理學系蘇主任淑娟、廖委員學誠、臺灣語文學系林主任巾力、翻譯研究所陳所長子瑋、臺灣史研究所許所長佩賢

列席人員：105-1 學期「經典七〇·人文閱讀-閱讀護照」活動受獎同學（約 15 位）

請假人員：英語學系黃委員涵榆、葉委員錫南、林委員瓊南

一、 主席報告：

- (一) 「經典 70·人文閱讀」計畫在 105-1 學期舉辦閱讀護照活動，共分為「閱讀護照認證-文學經典導讀(二)」、「閱讀護照認證-國學經典導讀」及「心得論文徵文比賽」等項，計 31 位同學獲獎，今特於本次院務會議隆重頒獎，期藉此給予獲獎同學勉勵與肯定。
- (二) 本院各系所之內部評鑑已於 105 年 11/21 至 12/14 期間完成，目前已陸續回應自我改善計畫書，感謝各系所主管、參與之師長及助教等相關人員之辛勞與投入；各系所之外部評鑑將於 106 年 5 月上旬進行，敬請各系所配合於 3 月底前完成報告書定稿，4/7 繳交相關資料至本院彙整。

二、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一) 報告事項：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有關諾貝爾文學獎提名之宣傳事宜，提請報告。	文學院	同意備查。	業依決議執行。

決定：同意備查。

(二) 討論事項：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有關本院申請 106 年度本校補助師資培育業務經費案，提請討論。	文學院	請各系所依據師培處相關規定申報 105 年度報告書、106 年度經費申請書及定額教師名單，並結合本院系所主管會議辦理本院師資培育委員會之相關會議。	本院業於 106 年 1 月 10 日完成彙整各系所相關繳交資料，預定 1 月 16 日繳交師培處辦理後續事宜。
二	有關本院辦理本校 106 年師鐸獎選拔案，提請討論。	文學院	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執行。
三	國文學系陳麗桂教授因執行國科會計畫，	國文學系	照案通過。	業於會後將相關會議紀錄提供國文學系處理後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擬申請延長研究室使用期限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提請討論。			續事宜。
四	英語學系碩博士班自 107 學年度起，取消「學籍分組」改為「招生分組」，提請討論。	英語學系	照案通過。	業於會後將相關會議紀錄提供英語學系處理後續事宜。
五	本院擬修訂本校「文學院教師評審準則」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文學院	照案通過。	本院業於會後提案至本校 105 年 12 月 28 日第 288 次校教評會議參、討論事項之提案一討論，決議同意備查

決定：同意備查。

三、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文學院院長室

案由：有關本院院級全球華文寫作中心評鑑事宜，提請報告。

說明：

- 一、本院院級全球華文寫作中心自 102 年 11 月 27 日經本校第 342 次行政會議同意由原「人文教育研究中心」更名改組，經 103 年 3 月 27 日揭牌正式運作，迄今已近三年，依據該中心設置章程第六條規定「本中心自審議通過後每三年接受文學院所組之評鑑委員會評鑑之。
- 二、本院業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以師大文院字第 1051033517 號通知該中心相關評鑑實施計畫，並預定 106 年 2 月 16 日至 22 日辦理實地訪評，2 月 23 日至 3 月 15 日研擬自我改善計畫，3 月 16 日至 3 月 31 日提至本院院務會議審議及備查。
- 三、檢附上述中心設置章程及評鑑流程規劃等相關資料(詳如附件 1，略)。

決定：同意備查。

報告事項二

報告單位：本院校慶活動

2017 人文季活動籌備委員會

案由：有關本院校慶活動 2017 年人文季計畫執行情形，提請報告。

說明：

- 一、本院校慶活動 2017 人文季活動業成立活動籌備委員會，由臺灣語文學系林主任中力擔任執行長，並已於 105 年 12 月 21 日召開籌備會議後，經林主任召集主持並廣納各系所師長所提意見，已初步規劃活動方向。
- 二、本案擬請林執行長中力報告活動籌備執行情形(詳如現場簡報資料，略)。

決定：同意備查。

四、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文學院副院長室

案由：有關本院擬與日本立教大學異文化溝通學院簽署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書與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院擬和日本立教大學異文化溝通學院簽署學生交換協議（每年2名交換生），進一步擴展學術交流與合作，為本院師生提供更多與國際接軌的機會。
- 二、檢附本院擬與日本立教大學異文化溝通學院簽署學術合作交流協議書、學生交換協議書草案、申請書草案(包含學校簡介、交流型態等) (如附件2，略)，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地理學系

案由：有關地理學系申請自107學年度起停招「地理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地理學系106年1月10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 二、依據105年12月15日地理學系之系務發展委員會議建議自107學年度起停招「地理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暑期)。
- 三、檢附地理學系會議紀錄及相關停招申請計畫書(如附件3，略)，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地理學系

案由：有關地理學系申請107學年度增設「地理碩士在職專班」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地理學系106年1月10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 二、依據105年12月15日本系系務發展委員會議建議自107學年度起增設「地理碩士在職專班」(一般在職專班)。
- 三、檢附地理學系相關會議紀錄及相關增設申請計畫書(如附件4，略)，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文學院院長室

案由：為修訂本學院院長遴選準則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補充說明遴選委員會院外代表產生方式及資格條件、說明遴選委員會召集人之產生方式及遴選委員出缺時之遞補方式等，擬修訂本院院長遴選準則。
- 二、檢附本院院長遴選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及條文草案(詳見附件5，略)，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五、臨時動議：

提案

提案單位：文學院全球華文寫作中心

案由：有關本院院級全球華文寫作中心擬修訂設置章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院級全球華文寫作中心擬修訂設置章程第三條第五項及六項內容，重新修改本中心組織編制之屬性，並補充說明各編制下負責之業務及人員職掌。

二、本章程擬通過後，彙送研發處提案至本校行政會議備查。

三、檢附修訂後之章程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案(略)。

決 議：照案通過。

六、散會(散會時間 13 時 50 分)

主席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陳聖' (Chen Sheng).

文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簽到表

會議時間：106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

會議地點：國文學系會議室（勤大樓 7 樓）

主席：陳登司

出席委員：

劉文彬

許俊雅

林仲力

廖柏森

叮咭姐

高秋夙

許佩賢

黃淑娟

陳子瑋

陳子瑋

鍾麗

~~洪佳珊~~

廖學斌

廖學斌

列席人員：

劉文彬

請假人員：

黃委員涵榆

葉委員錫南